225 **620** **110**

GMP

225 620

110

GMP

1 4
1.1 4
1.2 5
1.3 6
1.3.1 6
1.3.2 8
1.4 10
1.5 12
2 17
2.1 17
2.2 19
2.3 21
2.4 21
2.5 22
2.6 22
3 23
3.1 23
3.1.1 23
3.1.2 23
3.1.3 32
3.1.4 33
3.2 37
3.2.1 37
3.2.2 37

3.2.3 41
3.2.5 41
3.3 43
3.3.1 43
3.3.2 43
3.3.3 43
3.4 44
3.4.1 44
3.4.2 44
3.4.3 47
3.5 49
3.5.1 49
3.4.2 49
3.7 50
3.7.1 50
3.7.2 50
3.8 50
..... 51
5 51
6 54
7 58
7.1 58
7.2 59
7.3 62

1

1.1

1990 8 2015 3
7.5 650

Pfizer Noravtis Roche

50%
2016

58
26766
225 620 110 GMP
2014 5 12
[2014]55
225 620 110
GMP 2016 1
[2016]6
225
60 60 60 620
110 GMP
60 60t/a 60 620
110 2016 3
2018 3
GMP 2019 10
2020 5 19 20

6

2017 8

2017 8

1.2

(1) 2014 4 24 2015 1 1

(2) (2017 6 27)

(3) (31
2015.8.29)

(4) (1996.10.29)

(5) 2020 4

(6) (2016.9.1)

(7) (682
2017.7.16)

(8) [2017]4

(9) 364
2018 1 22 2018 3 1

(10

(11) 225 620
110 GMP

225 620 110
GMP

[2016]6

(12) 225 620
110 GMP

(13)

(14)

1.3

1.3.1

(GB3095-2012) 1.3-1
(TJ36-79)

1.3-1

		(mg/m^3)	
SO_2	1	0.50	GB3095-2012
		0.15	
		0.06	
NO_2	1	0.20	
		0.08	
		0.04	

225 620 110
GMP

		5	CH245-71
		0.6	
		0.2	
		0.2	
		0.1	
		0.2	
		0.06	
		0.1	
		0.14	
		0.1	
		0.62	AMEG
DMF		0.2	(87)
		0.2	360

(GB3838-2002)

1.3-2

1.3-2 pH mg/L

	GB3838-2002				GB3838-2002		
		IV	V			IV	V
pH	6~9				0.05	0.5	1.0
	5	3	2		0.005	0.01	0.1
COD_{Cr}	20	30	40		1.0	1.5	1.5
	6	10	15	(	0.05	0.05	0.1
BOD_5	4	6	10		1.0	2.0	2.0
	1.0	1.5	2.0		0.2	0.3	0.4

GB/T14848-93

III 1.3-3

1.3-3 pH mg/L

	pH							
	6.5-8.5							
								--

(GB3096-2008) 3 1.3-4

225 620 110
GMP

1.3-4 LAeq dB

3	65	55

1.3.2

(1)

(GB16297-1996) GB14551-93

-

(GBZ2.1-2007) 1.3-6

225 620 110
GMP

DB33/2015-2016 2016 7 14 2016 10 1

1 1.3-7

1.3-7 -

		10mg/m^3	
		10 mg/m^3	
		40 mg/m^3	
		20 mg/m^3	
		40 mg/m^3	
		40 mg/m^3	
		30 mg/m^3	
VOCs		150 mg/m^3	
		800	
VOCs	50t/a	90%	/

(2)

(GB 21904-2008)

10%

1.3-8 (GB 21904-2008)

[2014]159

(GB8978-1996)

(DB33/887-2013) 35mg/l

8mg/l 1.3-9

1.3-8

1			240 /
2			1894 /

225 620 110

GMP

1.3-9 mg/L

			( )	( )
1	pH	6-9		

225 620 110

GMP

1-4

			(m)		(m)	
1		S	211	~210	303	~300
			315	~315	337	~340
2		SW	618	~620	601	~600
3		ENE	741	~740	1249	~1250
4		NNE	287	~290	496	~500
5		NW	901	~900	782	~780
6		NWW	1023	~1020	913	~910
7		W	1608	~1600	1614	~1610
8		N	1317	~1320	1720	~1720
9		NE	751	~750	1278	~1280

225 620 110
GMP

1.5

1-5

1-5

		/
		/
		/
	+ (200m^3/h)	
	+ 25 (12200m^3/h 30000m^3/h)	/
	60t/a 60t/a 40t/aTTA	/
		/
		/
		/
		/
	W1-1 W1-2 W1-3	/
	W2-1 W2-2 W1-3	/
	W3-1 W3-3	/
	W5-1 W5-3	
	W6-1	/
	pH	/
	1500t/d + + +A/O+	/

225 620 110

GMP

		/
		/
		/
		/
		/
		/
		/
		/

225 620 110
GMP

225 60 60 60

30 15 620 200

L- 150 150 100

10 10 110

100 10 GMP

250 / 30 / 180 /

40 / 100 / AP002 60 / OZ6

COD

50mg/l 20mg/l

GB12348-2008 3

225 620 110
GMP

6

/

/ / / /

[2015]81

225 620 110

GMP

5

2

2.1

225 620 110

GMP

[2016]6

26766 24266

2500

225 620

110 GMP 2.1-1

2.1-1

	519	

100t/a

10t/a

1

225 620 110

GMP

			0.3MPa >0.3Mpa 10	
			1000KVA/500KVA/1250KVA 1000KVA 1250KVA 315KVA	
			1 2 1	**2** **1**

3t/h

5

2

1

225 620 110
G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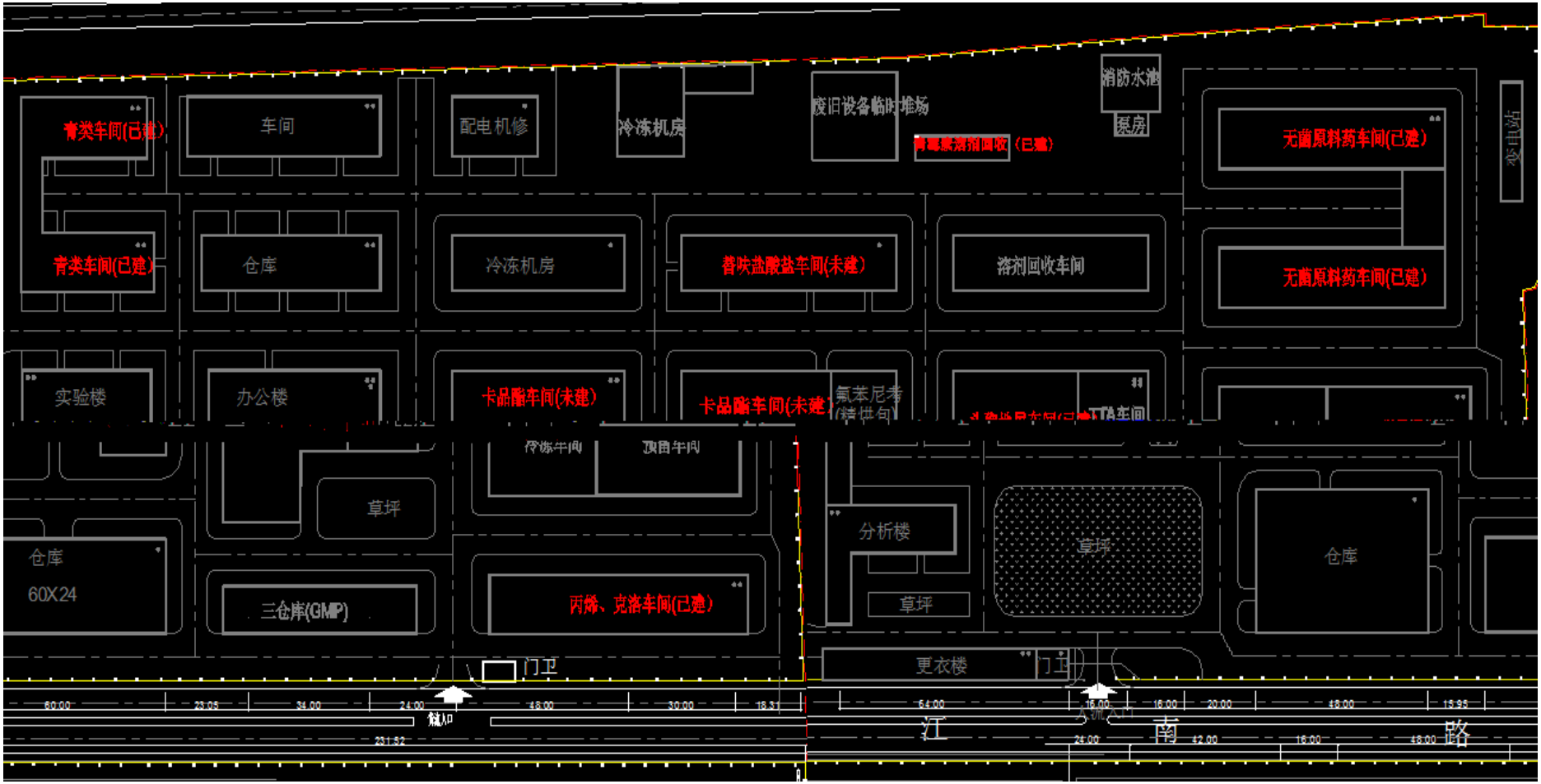
30

15

2 1

2.2

2


青类车间(已建)
车间
配电机修
冷冻机房
废旧设备临时堆场
消防水池
医房
无菌原料药车间(已建)
变电站
青类车间(已建)
仓库
冷冻机房
替吠盐酸盐车间(未建)
溶剂回收车间
无菌原料药车间(已建)
实验楼
办公楼
卡品酯车间(未建)
卡品酯车间(未建)
氟苯尼考
TTA车间
冷冻车间
预留车间
草坪
分析楼
草坪
仓库
仓库
60X24
三仓库(GMP)
丙烯、克洛车间(已建)
草坪
仓库
门卫
更衣楼
门卫
江
南
路

2.1-1

2.3

225 620 110

GMP

2-2

2-2 t/a

	1		60	60	
	2		60	60	
	3		30	0	
	4		15	0	
	5		60	60	
	6	L-	200	200	
	7		150	150	
	8		150	150	
	9		100	100	
	10		10	10	
	11		10	10	
	12		100	100	
	13		10	10	

225 620

110 GMP 30

15

2.4

	225	620	110	GMP

2.5

2.6

1

225 620 110 GMP

3

3.1

3.1.1

3.1-1

3.1-1

1	
2	
3	
4	W1-1 W1-2 W1-3
5	W2-1 W2-2 W1-3
6	W3-1 W3-3
7	W5-1 W5-3
8	W6-1
9	pH
10	1500t/d + + +A/O+

3.1.2

	225	620	110	GMP

a

b

600m^3/h 300m^3/h

38 32 0.32Mpa 3

	225	620	110	GMP
	10#	100m^3/h	150m^3/h	750m^3/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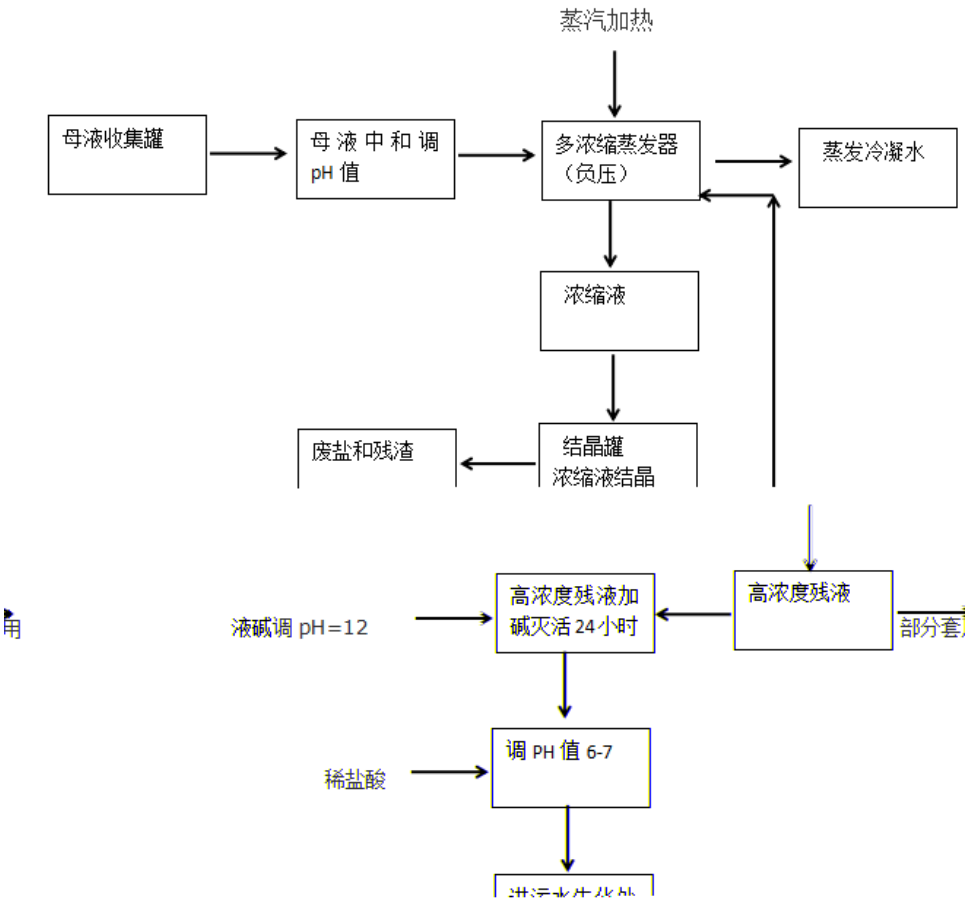
#%F18#d14*6Ä

+

30% pH 12

24 15 pH 6-7

3.1-1



3.1-1

(2)

30 15

15

/

30% pH 11

80 6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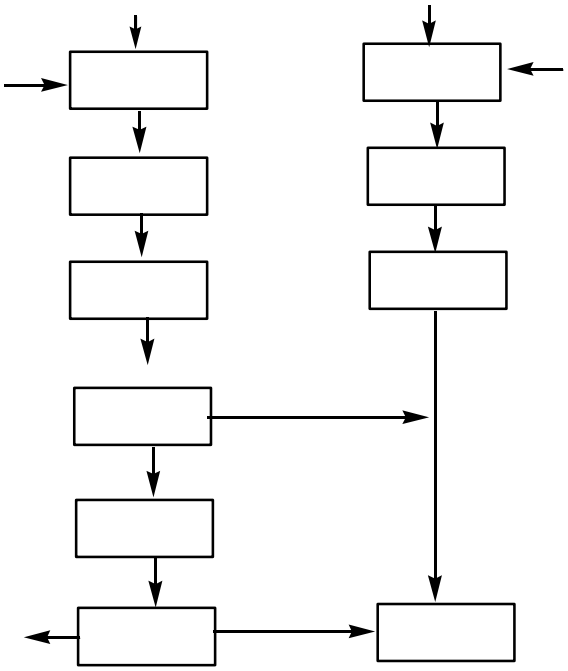
pH 12.5

pH11 24 6

3.1-2

3.1-2

1 ( )



3.1-2

pH 12 24

pH 11 80 6

2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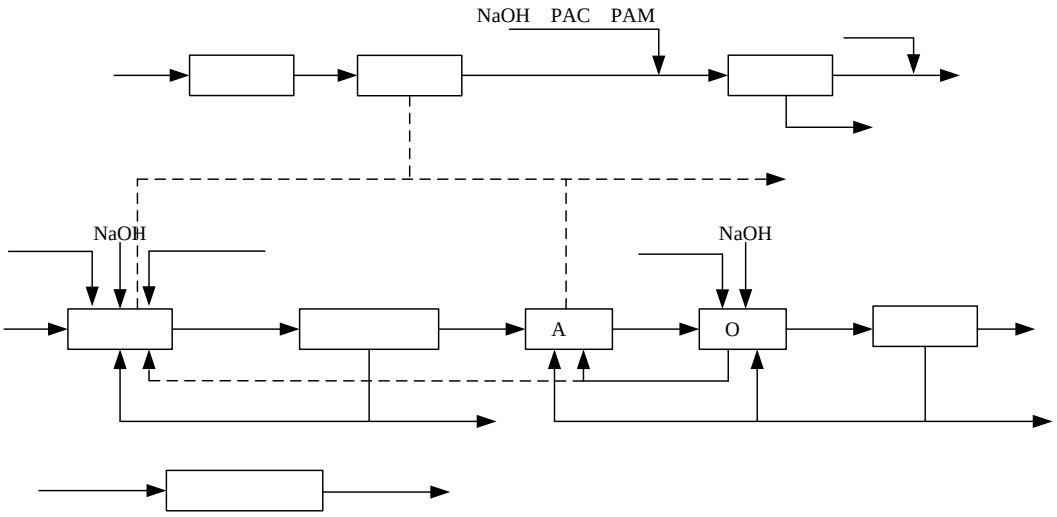
1500t/d + + +A/O+

1500t/d

(2)

1500t/d

+ + +A/O+ 3.1-3



3.1-3

pH PAC SS

24

PH pH

A/O A/O

A/O

A 6 ,

CODcr

A O

O 30 O

CO_2 H_2O O

pH pH 8

2mg/l

A

O

O O

b 2500T/d

24

YJBG 1 N=5.5kw

, 2 80FP-24 Q=69m^3/h H=18m N=7.5kw 1

V=10m^3

c 2500T/d

0.8m^3/m^2.h D=13.0(m)

S=133m^2 5.5m

d 1500 T/d

HRT 24 CODcr ^{3}.d

140 ZX-400 ABS

1200m^3

:

2 1.0m^3/m^2.h

S=4.3×14.6(m)=62.8m^2 5.5m

2 100GW-65-15-5.5 Q=65m^3/h

H=15m N=5.5kw

e A/O 1500 T/d

HRT 36 Hr CODcr ^{3}.d

0.053kg.TKN/(kgMLSS.d)

A :HRT 6Hr

YJBG 1 4.0kw

O HRT 30 Hr

KBB-

5

SSR150 Q=20.87m^3/min N=37kw P=58.8Kpa

2 100%

100GW-65-15-5.5 Q=65m^3/h H=15m N=5.5kw

f 1500T/d

0.55m^3/m^2.h D=12.0(m)

S=113m^2 5.5m V=621.7m^3

ZXGN 1 N=1.5kw

2

100GW-65-15-5.5 Q=65m^3/h H=15m N=5.5kw

(4)

(5)

pH COD

3.1.3

2020 5 19 20

pH

(GB8978-1996)

DB33/87-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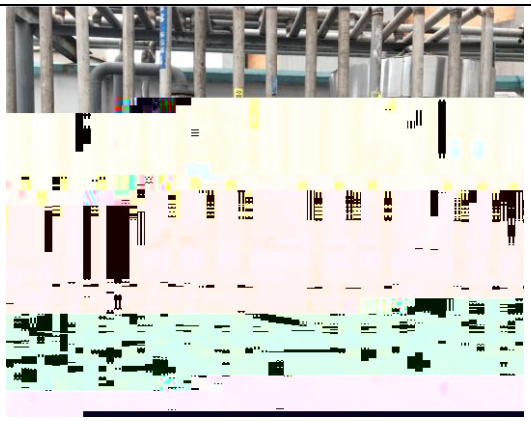
	225	620	110	GMP

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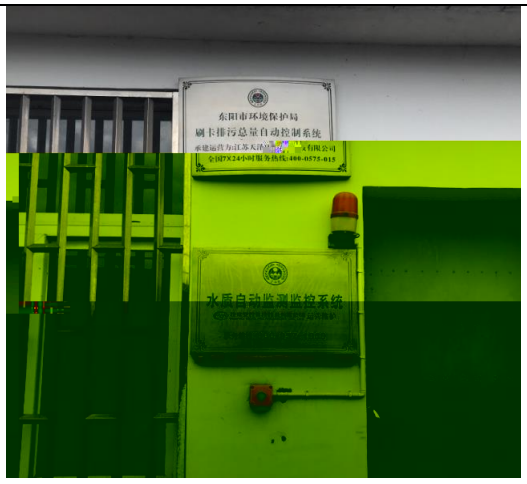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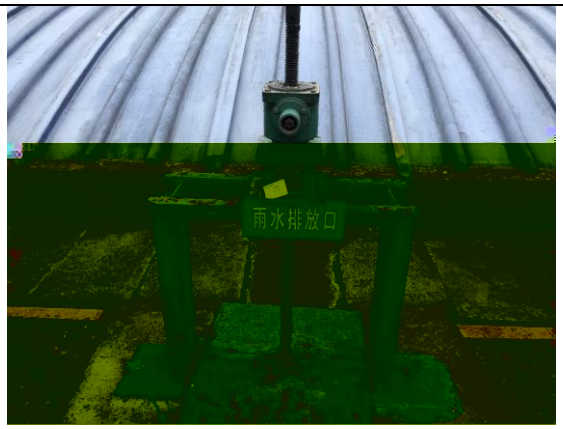
225		620	110	GMP

	
-	-
	
-	
	

	225	620	110	GMP

	
-	-A
	
-	-
	
-	-

225		620	110	GMP

	
-	-
	
-	

3.2

3.2.1

3.2-1

3.2-1

1	
2	
3	
4	+ (200m^3/h)
5	+ 25 (12200m^3/h 30000m^3/h)
6	60t/a 60t/a 40t/aTTA

3.2.2

3.2.2.1

RTO

3.2.2.2

5 8

RTO + +25 +

	225	620	110	GMP

225 620 110 GMP

3.2-2

3.2-2

1		Nm^3/h	30000	30000	
2		%	20	/	/
3			25	20-50	
4			60	/	/
5	VOCs	mg/Nm^3	1500	3800	
6	VOCs	mg/Nm^3	/		/
7			>820	>820	
8		%	98		
9	VOCs	%	> 99.5	> 99.5	
10		s	1.5		

1

2

( )

3

225 620 110 GMP

4

5

6)

3.2-3

3.2-3

1		Anguil	/
2		Chiu Chau	/
3		TECO	/
4		Flowrite	/
5		Lantec	/
6		Maxon	/
7		Anguil	/
8		Anguil	/
9	PLC	Siemens	/
10		Siemens	/
11		Honeywell	/

25

TVOC

3.2.3

2020 5 19 20

RTO

DB33/2015-2016

GB16297-1996

GB14554-93

(GB16297-1996)

DB33/2015-2016

GB14554-93

3.2.5

1 RTO

2

RTO +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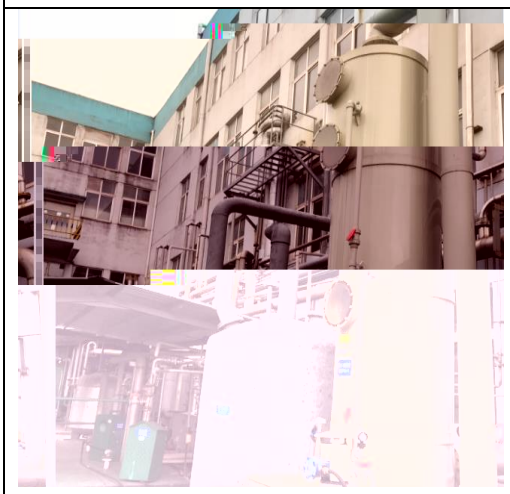
3

4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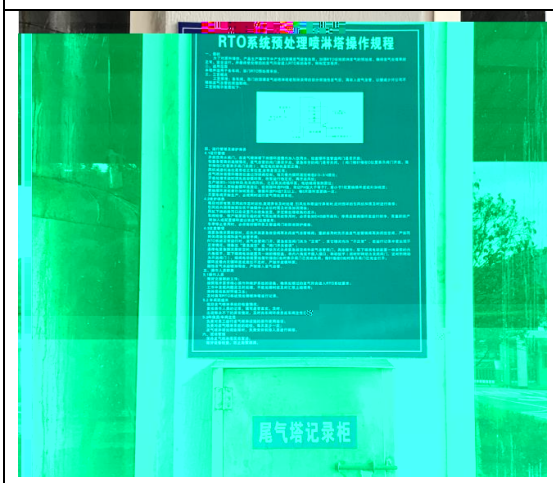
	225	620	110	G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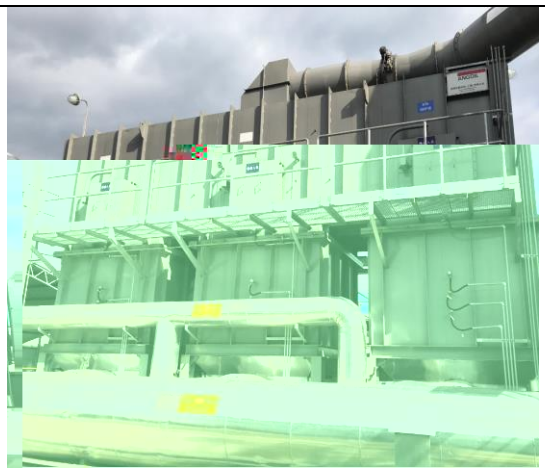












	
+	

3.3

3.3.1

3.3-1

3.3-1

1	
2	
3	
4	

3.3.2

3.3.3

2020 5 19 20

8

GB12348-2008 3

225 620 110 GMP

3.4

3.4.1

3.4-1

3.4-1

1	
2	
3	
4	
5	

3.4.2

1

/

3.4-2

3.4-2

	/	/	/	

225 620 110 GMP

2

3.4-3

3.4-3

					t/a		
				t/a	*		
		271-003-02		46.2	0.592	52.956	
	/	271-001-02	/	324.95	4.918	380.76	
		271-001-02		283	0	283	
		900-041-49		1.5	0.015	1.55	
		--		18	0.175	18.117	
		--		1	0.01	1.035	
		--		25	0.245	25.364	

/

40%~60%

/

/

3

400m^2

20m^2

4

3.4-2

3.4-2

		271-003-02			
	/	271-001-02	/		
		271-001-02			
		271-001-02			
		900-041-49			
		--			
		--			
		--			

/

5

225 620 110 GMP

3.4.3

1

2

/

40%~6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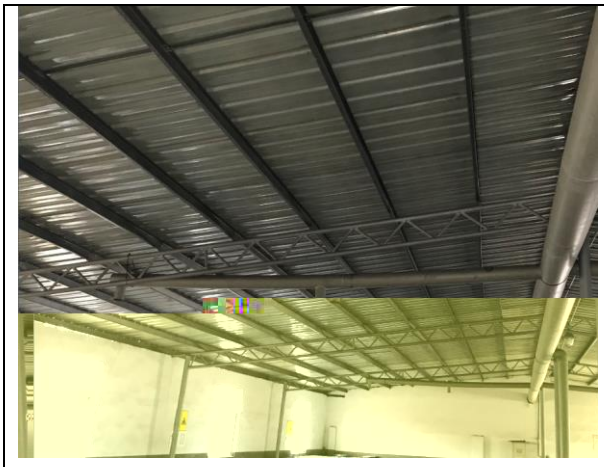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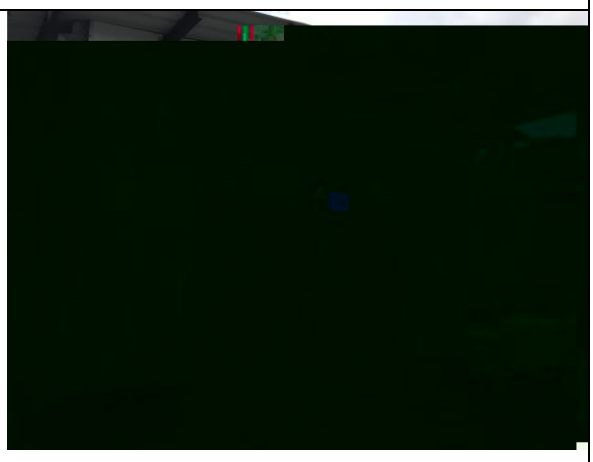
/

3

4

/

	225	620	110	GMP

3.5

3.5.1

3.5-1

3.5-1

1		MBT	
2			

3.4.2

1

MBT

2

MBT

MBT

3

3.5-2

3.5-2

	MBT	M			

MB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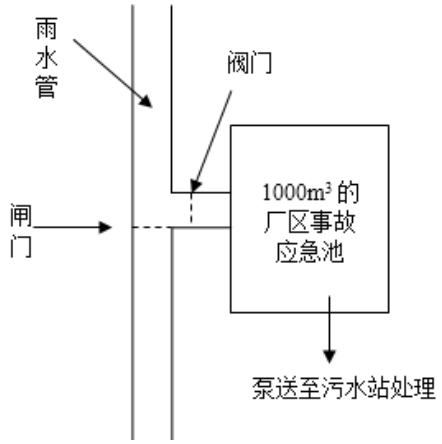
3.6

3.7

3.7.1

758.8m^3

1000m^3



3.7.2

2019 7

330783-2019-062-H

3.8

225 620 110 GMP

4

4-1

4-1

1	250t/a 30t/a 180t/a 40t/a 100t/aAP002 60t/aOZ 660t/a	250t/a 30t/a 180t/a 100t/aAP002 40t/a 40t/a 60t/a OZ 100 TP091 20 NF-ATMO 40 20 2 60t/a OZ	
2	(RTO)+ 60t/a 60t/a 40t/aTTA	60t/a 60t/a 40t/aTTA	

5

5-1

5-1

1			
2			
3			2018 12
4			
5			
6			
7	/ M		

8	MBT MBT		
9			
10		TRO	
11			
12			

225 620 110

GMP

225 620 110

GMP

	MBT	MBT

225 620 110
GMP

6-2

6-2

	225 60 60 60 30 15 620 200 L- 150 150 100 10 10 110 100 10 GMP	30 15
	250 / 30 / 180 / 40 / 100 / AP002 60 / OZ6	6
	COD 50mg/l 20mg/l	
	GB12348-2008 3	

225 620 110

GMP

	6	6
	/ / / / / [2015]81	

7

7.1

1

2

30 15

2 1

3

30 15

/

M

4

MBT MBT

225 620 110
GMP

7.2

1

2

3

4

O

5

1 RTO

2

RTO + +25

225 620 110
GMP

3

4 25

1

2

/

40%~60%

/

/

3

620 110

/

225 620 110
GMP

7.3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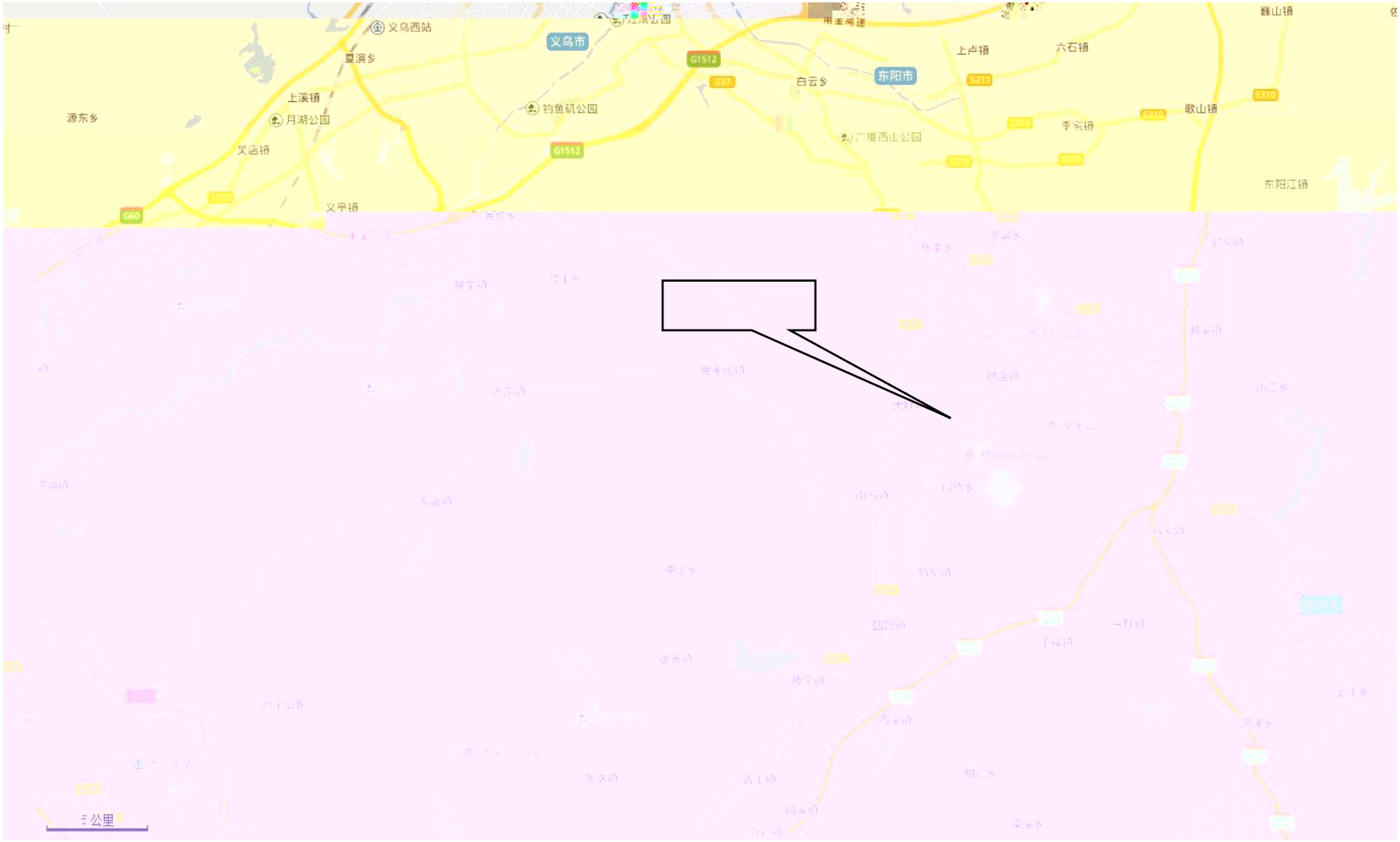
2 MBT

3

4

5

	225	620	110	GMP



1

? ?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	
? ?			????	总图
? ?		雨污管网图	? ?	?????
? ?				
? ?				
????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1	金宅村	S
2	荷叶塘村	SW
3	任湖田村	ENE
4	夏源村	NNE
5	城头村	NW
6	下莲塘村	NWW
7	富贤塘村山头何	W
8	米塘村	N
9	后明村	NE

3

附件1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浙环建〔2016〕6号

关于浙江维尔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年产225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620吨头孢类、110吨青

吨头孢类、110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GMP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环评报告书》）及落实项目环保措施的企业法人承诺、东阳市经信局企业投资项目延期通知书（东经技延期〔2015〕13号，备案号:330001403250416627）、东阳市水务局水保方案意见、省环境工程技术评估中心咨询报告（浙环评估〔2015〕73号）及专家组评审意见、金华市环保局关于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平衡方案意见（金环发〔2015〕81号）和东阳市环保局关于项目环评初审意见（东环〔2015〕257号）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等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

二、该项目在东阳市横店镇的你公司现有厂区内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年产225吨头孢菌素原料药（60吨头孢丙烯、60吨头孢地尼、60吨头孢克洛、30吨头孢卡品酯盐酸盐、15吨头孢替呋盐酸盐）、620吨头孢类无菌原料药（200吨头孢拉定L-精氨酸、150吨头孢他啶碳酸钠、150吨头孢呋辛钠、100吨头孢噻肟钠、10吨盐酸头孢吡肟、10吨硫酸头孢[illegible]

三、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实施清洁生产，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各项环保设施设计应当由具有环保设施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并经科学论证，确保稳定达标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要求，项目各类废水根据水质水量特点分别采取相应预处理，并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到纳管要求后纳入横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生产废水须经车间或活预处理，废水各项污染物排放和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按环评要求控制。项目厂内废水收集管网应采用架空铺设，不得埋入地下。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清下水 COD_{Cr} 浓度不得高于 50mg/L 或不高于进水浓度 20mg/L。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提高装备配置和密闭化、连续化、自动化、管道化水平，厂房尽可能密闭设计，采取废气泄漏、检测及修复技术，从源头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项目废气排放各污染物指标（包括特征污染因子）按照《环评报告书》要求执行。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采取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

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液、废活性炭、废盐等危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和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

（五）项目建设应结合你公司现有生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加强特征污染物监测管理，建立特征污染物产生、排放台账和日常、应急监测制度。

四、加强现有生产环保工作。按承诺做好现有生产环保措施提升工作，及时关停氨噻肟酸等6个产品生产线。加强现有生产废水的分质分类处理，提高现有废气处理系统达标稳定性，特别是要强化现有生产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省的相关要求，且不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度。按照《环评报告书》结论，本项目污染物外排环境量控制为：废水排放量≤3.05万吨/年、COD≤1.53吨/年、氨氮≤0.15吨/年、二氧化硫≤0.82吨/年、氮氧化物≤17.28吨/年。项目主要污染物替代削减来源见《环评报告书》和金华市环保局出具的总量平衡意见（金环发〔2015〕81号），挥发性有机物等其它

污染物排放控制按《环评报告书》要求执行。项目建设应依照省和当地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排污权有偿使用等相关事宜。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结合本建设项目完善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在项目试生产前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习。设置足够容量的应急事故水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生产事故污水、受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不排入外环境。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保部门报告。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根据《环评报告书》计算结果，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它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你公司、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八、建立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主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九、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

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同时，按国家和省相关要求适时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确保在项目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项目竣工后试生产前，须向东阳市环保局备案。试生产期满前，须按规定向我厅申请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根据《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办法（试行）》，项目竣工验收前办理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环境管理登记。项目建设期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东阳市环保局负责，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2016 年 1 月 19 日

抄送：省卫生厅、省安监局，省环境执法稽查总队，金华市环保局，东阳市经信局、环保局，东阳市横店镇人民政府，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2

工程环境监理通知单

项目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25 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 620 吨头孢类、110 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编　　号：ZJBY-JL-20170825　　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事 由	关于本项目现状存在环保问题的通知

致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redacted]

工程环境监理通知单

项目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25 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 620 吨头孢类、110 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编　　号：ZJBY-JL-20170915　　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事　由	关于本项目现状存在环保问题的通知

工程环境监理通知单

项目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25 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 620 吨头孢类、110 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编　　号：ZJBY-JL-20171115　　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事 由	关于本项目现状存在环保问题的通知

致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环境监理人员现场勘察、工程资料分析，结合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本项目目前存在主要问题为项目配套污染防治措施方面，具体如下：

一、关于项目配套生产设备问题

根据现状调查，本项目头孢丙烯/头孢克洛线、头孢类无菌原料药生产线、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生产线、头孢地尼溶剂回收及 M 回收线生产设备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溶剂回收线生产设备与原环评调整较大。建议建设单位就实际安装设备较环评调整情况向环保部门汇报，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工程环境监理通知单

项目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25 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 620 吨头孢类、110 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编　　号：ZJBY-JL-20190509　　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事由	关于本项目现状存在环保问题的通知

致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环境监理人员现场勘察、工程资料分析，结合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本项目目前存在主要问题为项目配套污染防治措施方面，具体如下：

一、关于车间废水预处理管理问题

根据现状调查，本项目原料药产品和无菌原料药产品车间外均设有含抗生素废水预处理设施进行灭活，但企业目前未建立规范的废水预处理灭活操作规程和台账。建议企业根据不同产品含抗生素废水水质、水量建立灭活操作规程和台账，确保废水预处理达到预期效果。

二、关于废气装置主要污染因子在线监测问题

根据现状调查，企业已按照环评要求建设一套废气热力焚烧装置，由恩图环保有限公司设计、安装，并已调试完成。但是目前废气排放口尚未安装主要废气因子在线监测装置，要求企业尽快落实。

以上意见或建议，请贵公司尽快落实并及时反馈意见。

环境监理工程师：　　日期：2019.5.9

签收意见：

签　　名：　　日期：2019.05.09

本表监理单位专用，一式二份，建设单位签收后归档保存。

工程环境监理通知单

项目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年产 225 吨头孢菌素原料药和年产 620 吨头孢类、110 吨青霉素类无菌原料药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编　　号：ZJBY-JL-20190918　　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事　由	关于本项目现状存在环保问题的通知

致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环境监理人员现场勘察、工程资料分析，结合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要求建设，目前存在主要问题为标识牌、指示牌等管理方面，具体如下：

一、关于废盐厂内管理问题

根据现状调查，一期工程头孢地尼产品生产过程产生一定量废盐，由于前期调试阶段实际废盐产生量较少，目前尚未签订危险固废委托处置协议。要求企业做好废盐厂内产生、暂存等管理台账，并尽快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二、关于各类管道标识标牌问题

根据现状调查，一期工程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已基本建成，但各类废气、废水、蒸汽等管道走向标识和三废设施排放口标识不够，建议进一步完善。

以上意见或建议，请贵公司尽快落实并及时反馈意见。

环境监理工程师：　　日期：2019.9.18

签收意见：

签　　名：　　日期：2019.9.18

本表监理单位专用，一式二份，建设单位签收后归档保存。

附件3

危 险 废 物 处 置 合 同

编号_____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委托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路 519 号　　法人代表：马向红

电话：　0579-86557500

联系人：高继军

乙方（受托方）：浙江凤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兰溪市城郊西路 20 号　　法人代表：余斌

电话：13905896007

联系人：唐晓峰

鉴于：

1、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产生蒸馏残液、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属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甲方自愿委托乙方处置上述废物。

2、乙方为一家合法的专业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具备提供危险废物处置服务的能力。

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处置在经营范围内且符合乙方质量标准及处置工艺流程的危险废物。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各自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备案登记；危险废物须跨省转移的，甲乙双方各自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共同完成危险废物转移报批。

3、乙方为更好的履行合同，专职设立环保管家，对甲方危废的分类及储存量进行定期对接服务，并根据甲方的产废及库存情况统一安排接收处置。

二、合同有效期限

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终止前 30 天由甲方提出是否合同续签。

三、双方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义务

1、提供资料：根据国家危险废物管理的要求，提供废物移出单位信息表、转移废物信息表、安全周知卡，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登记相关资料，并加盖公章，附环评报告固废一览表中的危废名称、代码、数量、性状及原材料一览表和主要工艺流程，作为危废处置及报备的依据。

2、样品确认：合同签订处置前必须提供符合资料要求的样品，并确保样品与批量处置的废物一致。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提供样品供乙方确

3、废物规范及包装：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按照规范进行安全收集，分类暂存于乙方认

的包装容器内，同时保证包装容器内的废物不能有生活垃圾、一般废物等杂物混入。

4、标识标签：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同本合同第四条所约定的废物名称应一致。

5、现场交接：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种类、废物包装、废物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相关废物的移交工作。在甲方厂区内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费用由甲方负责。

6、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环保管家在甲方的环保服务工作。

7、保证金：预付乙方合同保证金 20000 元（贰万元整），合同执行后可用以冲抵处置费或留作下一年度的合同保证金。

（二）乙方责任义务

1、提供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危险废物质量标准等相关资料，审核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2、签订合同前，按照危险废物质量标准，对甲方提供的样品进行风险评估、分析、试验，以确保危险废物符合安全生产及处置工艺要求。

3、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在经营范围内依法对甲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负责对环保管家进行安全、环保知识培训及考核。

5、包装物属甲方所有，乙方负责将废物处置完后的包装物归还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6、由于甲方未按要求履行责任及义务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废物。

7、乙方根据当月实际接收量开具处置服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转移联单。

四、废物的种类、数量、技术标准、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一）废物种类、数量、处置费：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年申报量(吨)	含税单价(元/吨)
1	黄铜残渣	HW02	271-002-02	320	3000

总硫含量每增加 0.1%，增加 30 元/吨。总磷含量每增加 0.1%，增加 300 元/吨。pH 值<6，每降低一个 pH 值增加 200 元/吨。

4、拒收标准：重金属、砷化合物超标，总氟含量≥3%，总氯含量≥7%，总硫含量≥5%，总磷含量≥3%，pH 值<3 不予处置。

5、质量验收：废物出厂前根据技术标准要求，甲方进行分析，外观按性状要求。乙方入库前分析核实，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

（三）运输及运输费：

由乙方负责运输，液体槽罐车装运，固体厢式车装运。除国家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处理运输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

（四）结算方式：实行先付款后处置方法。

（五）计量：现场过磅，由双方签字确认，若发生争议，以在乙方过磅的重量为准。废物处置费按净重实际结算（需去除包装桶重量，吨桶按 60Kg/只计，铁桶按 20Kg/只、塑料桶按 10Kg/只计）。

（六）银行信息：开户名称：浙江凤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兰溪市支行

账号：1208050009021701071

五、违约责任：

1、如果废物转移审批未获得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准，或由于乙方原因使合同终止，合同保证金及预付款全额退回甲方。

2、如果由于甲方原因未履行合同使合同终止的，或完成处置量在合同量 60%以下的，预付乙方的 20000 元合同保证金不予退回。

3、为保证合同的履行，在合同执行期间，以实际转移量为核算依据，严禁超出合同量。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责任。

六、其他

1、本合同一式 6 份，甲乙双方各执 3 份。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予以解决。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章）：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联系人：

2019 年 12 月 23 日

乙 方（章）：浙江凤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2019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4

固废委托处置意向协议(一票制)

议编号:
签订地点：兰溪
签订时间：2019 年 10 月 1 日

委托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范处置废物,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固废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基本情况：

名称	类别/代码	特性	水分（%）	包装/运输	数量（吨）
其他废物（废包装物）	HW49（900-041-49）	固态、有异味	60%以下	吨袋装	10

二、处置数量：

协议期内，甲方按实际产废计划委托乙方处置固废 10 吨，具体以实际

4、乙方必须加强固废运输车辆管理，按照国家《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规范，确保运输安全。

5、甲方进厂固废结算数量以乙方地磅单为准，每车过磅。若双方磅差超过 3‰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二、结算价格

1、参照乙方固废处置基准价，结合甲方固废主要有害成分氯、铬含量检测报告、固废性状及运输费，确定结算价如下：（单位：吨、元/吨）

名称	类别/代码	基准价	有害成分控制范围（%）	修正价	运输费	卸车割包费	结算价

转移的准备。（预付款=计划量×1.2倍基准价）。

3、乙方收到甲方预付处置费后，通知甲方安排固废进厂，否则不接收固废进厂。

4、每月 15 日前，甲乙双方核对上月固废转移量及结算价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参照国家规定税率）。

七、固废转移约定：

1、甲方在签订固废委托处置协议时，需向乙方提供环评报告、固废样品及公司基本资料。

2、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规定，甲乙双方需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备，并由甲方申领固废转移五联单（纸质或电子版本）。

3、乙方根据水泥窑运转情况，在满足水泥窑运行工况、不影响产品质量、不造成环境污染的前提下，做好固废转移处置计划。

4、乙方因行业错峰限产统一停窑、计划性停电、生产线检修等因素无法处置固废时，需提前三天通知甲方，甲方应做好固废存放管理。

5、甲方因固废形态（含水量）、特征（成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须提前通知乙方，以确保乙方正常生产。

6、甲方委托处置的固废中混入其它杂物（如坚硬物件等），造成乙方处置设备故障或损坏的，甲方需承担相应赔偿。

2、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1）乙方因行业竞争限产统一停窑、计划性检修、突发性设备等因素

关规定，并服从乙方指挥。

2、未经乙方书面通知同意，甲方相关人员及车辆不得进入乙方生产区域，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附件5

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合同（三）

甲方：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

一般固废处置合同（三）

甲方：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兰溪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11.1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范处置废物，本着“平

（1）基准价定义：基准价为固废处置服务的基础价格，原则上每月一调整，价格随行就市，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修正价定义：修正价是对一般固废超出内控指标而在基准价之上额外收取的费用。

（3）进厂检测

①甲方在签订合同前对物料进行预检测，并根据预检测结果，告知预修正价。

②同一企业必须每日每车进厂取样检测。

③每车进厂检测结果作为确定修正价依据。

2、合作过程中乙方一般固废以甲方现场取样、化验为准。

3、每月 15 日前，甲乙双方核对上月一般固废转移量及结算价格后，甲方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交货方式

1、甲

等证照文件方备案。

五、一般固废转移约定

2、乙方在签订一般固废处置合同时，需向甲方提供环评报告、固废样品及危废基本资料。

[redacted]

乙、一般固废处置以一先预付，后处置一为原则，乙方预付款不足时，甲方有权停止一般固废转移。

3、甲方收到乙方预付处置费后，通知乙方安排一般固废进厂，否则不接收一般固废进厂。

4、乙方预处置款使用现金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甲方每月初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银行承兑汇票贴息利率，当月结算。

七、禁止商业贿赂及违约责任

1、甲、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商业规则，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向用方相关人员（包括直系亲属）进行商业贿赂。

[redacted]

（1）给予现金、有价证券、购物卡、提货单等；

（2）给予礼品及其他实物；

（3）给予借款；

（4）给予娱乐消费、旅游等；

（5）给予在乙方或关联企业投资入股；

（6）给予其他任何方式的商业贿赂。

3、经甲方或有关部门确认为商业贿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自愿承担以下全部责任：

（1）按合同总额的5-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按认定商业贿赂金额的3—5倍向甲方赔偿；

（3）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按损失额的1—2倍赔偿，并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甲方为维权而支出的费用。

[illegible]

2、未经甲方书面通知同意，乙方相关人员及车辆不得进入甲方生产区

十、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获得环保主管部门转移备案后履行，若环保部门不予备案的，合同自然解除，甲方退回合同保证金。

十一、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授权代表签署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红狮环保市场部客服电话：0579-88256999

甲方名称：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乙方名称：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附件6

M副产出售协议

甲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产出售协议如下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置甲方的M副产，乙方将M副产作为再生利用，不得造成二次污染源

需继续合作，乙方优先。

甲方：浙江普络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签订代表（签字）：

2018 年 1 月 1 日

附件三

C10
备案号：H418-2015

Q/TC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备案日期：2015年05月25日
有效期：20年05月24日

Q/TC 239-2015

硫化促进剂 MBT

2015-05-25 发布　　2015-05-25 实施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马银园、方婷婷。

硫化促进剂 MBT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硫化促进剂MBT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硫化促进剂MBT。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对于本文件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redacted]

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redacted]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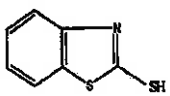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疫总局令第75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命名

化学名称：2-巯基苯骈噻唑

英文名称：2-MBTercaptobenzothiazole

结构式：



分子式：$C_7H_5NS_2$

分子量：167.23（按2011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4 要求

4.1 外观

浅黄色或白色粉末。

4.2 理化性能

硫化促进剂MBT理化性能应符合要求，各项性能由表1给出。

4.3 净重偏差

每桶净重25kg，单桶允许偏差±250 g，但每批产品平均偏差不允许出现负偏差。

5 试验方法

5.1 外观测定

取一张洁净的白纸，取约 1g 供试品均匀平铺在白纸上，目测。

表 1 硫化促进剂 MBT 理化性能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鉴别	应符合硫酸铜试验
初熔点	≥170℃
加热减量的质量分数	≤0.30%
灰分的质量分数	≤0.30%
筛余物（150um）的质量分数	≤0.10%
含量	≥97.0%

5.2 鉴别

5.2.1 原理

化学鉴别法。

5.2.2 试剂

——硫酸铜溶液（2g/L）；

——丙酮（分析纯）。

5.2.3 仪器

——试管；

——分析天平；

——刻度吸管。

5.2.4 测定步骤

取约 0.05g 样品，溶于丙酮中（若不能完全溶解，则用滤纸过滤，取其滤液），加 1ml 硫酸铜溶液，溶液出现浑浊，生成黄土色泽的黄色沉淀，静置后沉淀下降，溶液清晰。

5.3 初熔点

5.3.1 原理

熔点测定法。

5.3.2 仪器

——数显熔点仪；

——毛细管（内径 0.9～1.1mm；壁厚 0.10～ 0.15mm；长度约 100mm）。

5.3.3 测定步骤

取干燥后供试品适量，装于毛细管中，设置起始温度为 172℃，升温速率为 1℃/min，按熔点测定法测定，应符合规定。

5.4 加热减量的测定

按 GB/T 11409-2008 中 3.4 的规定进行，电热恒温干燥箱的温度为（100±2）℃。

5.5 灰分

按 GB/T 11409-2008 中的 3.7 的规定进行，称样量约 3g（精确至 0.1mg），高温炉温度为（750±

25）℃。

[redacted]

5.7 含量

5.7.1 原理

酸碱滴定法。

5.7.2 试剂

——百里香酚蓝指示液（1g/L 乙醇溶液）；

——乙醇（95%）；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C(NaOH)= 0.1mol/L。

5.7.3 仪器

——碱式滴定管；

——分析天平（万分之一）；

——锥形瓶；

——胶头滴管；

——刻度吸管（50ml）。

5.7.4 测定步骤

取0.4～0.5g供试品，精密称定，置于锥形瓶中，加入50ml95%乙醇，使供试品完全溶解（必要时可于水浴上加热，水浴温度不超过50℃）后，加入5～6滴百里香酚蓝指示液，以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0.1mol/L）滴定至溶液呈蓝绿色为止。同时作空白试验。

5.7.5 含量计算

$$含量\%=\frac{(V_1-V_2)\times C\times 0.16726}{m}\times 100\%$$

式中：

V_1：滴定供试品所消耗的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液的体积，ml；

V_2：滴定空白所消耗的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ml；

C：氢氧化钠滴定液的实际浓度，mol/L；

m：称取供试品的质量，g；

0.16726：与 1.00ml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1.0mol/L）相当的以克表示的促进剂 MBT 的质量。

5.8 净重测定

净重用 TGT-50 型台秤称量。

6 检验规则

6.1 出厂检验

[redacted]

规定：在一定时间间隔内生产的在规定限度内的均质产品为一批。

每批出厂的产品都应附有分析报告单。

6.2 取样方法

用取样器按每批总桶数的 $n^{1/2}+1$ 取样，取样总量不少于 90g，混匀后分别装入两个清洁干燥的磨口瓶(或聚乙烯塑料袋)中，一份检验，一份留样，瓶（袋）上贴标签，注明产品名称、批号、取样日期、取样人姓名。

6.3 质量判定

若检验结果中有不合格项目，应重新自两倍量的包装中取样复检，重新检验的结果中即使有一项指标不合格，则整批产品判为不合格品。

6.4 其他

用户有权按照本标准的各项规定，检验所收到的产品的质量是否符合本标准的要求。当供需双方对产品质量发生争议时，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选定的仲裁机构进行检验。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

每桶都应标明生产厂名、厂址、产品名称、商标、生产批号、净重、毛重、生产日期、再检日期、贮存条件和本标准的编号。

7.2 包装

硫化促进剂 MBT 用塑料桶或纸板桶包装，内衬二只塑料袋，每桶净含量 25kg 或根据客户要求包装。每批包装好的产品应附有质量证明书。

7.3 运输和贮存

产品在运输时应防雨、防晒，在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撞击。贮存时，严防潮湿，密封贮存。再检期 24 个月。

企业产品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编号及名称	Q/TC 239-2015 硫化促进剂 MBT
标准起草人	马银园、方婷婷
工作概况（制定标准的目的，主要工作过程） 硫化促进剂 MBT 是我公司新产品，为不断扩大市场并确保用户满意，根据市场出现的新情况和客户的要求，并结合本企业生产工艺实际情况，特制定此标准。	

[redacted]

[redacted]

企业产品标准审查单（会议纪要）

标准编号及名称	Q/TC 239-2015 硫化促进剂 MBT
标准起草人	马银园、方婷婷
审查会或函审概况（时间、地点、审查专家组构成等）： 时间：2015.5.25 地点：公司会议室 审查专家组构成：任党培、金龙、陈亮、杨彩霞、李兰杰	
对标准的主要修改意见： 1、对本标准中的格式按 GB/T1.1-2009 进行了规定。 2、对本产品标准中的检测指标和方法进行了规范。 3、对本产品标准中的包装、运输和贮存条件进行了规范。	
审查结论（对标准是否予以通过，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以及标准的可靠性意见）： 通过	
起草单位（盖章）：	审查专家组（签字）： 2015 5月25日

（本表位置不够可附页）

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申请表

本企业制订的以下企业产品标准已于2015年5月25日批准发布，现申请备案。本企业保证该标准将得到有效实施。

标准发布人签字：

申请备案企业（公章）

申请备案企业	名称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71547803-2
	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路519号	年产值	50000万元
	负责人	马向红	电话	0579-86557072
	标准化人员	陈君艳	标准化人员证书编号	浙标内审【2013】228号
申请	产品名称	硫化促进剂MBT		
	产品用途	医药中间体		

（ ）

资料齐

经办人：

2015年 5月25日

附件7

供水协议

甲方：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鉴于：

1、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建立友好合作关系，是双方互惠互利，建立各自正常生产经营链条的条件；

2、甲方负责向乙方供水，以满足乙方生产、生活用水的需要。甲方供水在质量、价格、交货期、输送等能够保证乙方的需要。

3、乙方用水随生产需要确定，而生产则按照市场的实际需要确定，乙方的交易行为作为上市公司的交易行为，又有关联交易的有关约束，因此，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以下总体框架性商品购销协议；

一、交易的基本原则

1、本协议旨在明确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按照本协议的原则，甲方为乙方供水，在实际交易中，双方在不违背本协议的基础上，根据实际可另行订立供（合同）协议实施执行。

2、甲方供水应保证乙方的需要且符合相关标准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交易总金额

甲方向乙方提供正常生产所需的水，交易总金额预计全年100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

三、供水的定价原则

本协议除国家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论定进行，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1、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2、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

3、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为协议价格。（协议价格是指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四、交易时间、货款支付方式

1、双方共同认定：交易时间根据乙方的生产需要确定。

2、双方商定：每个月底的前一天办理一次结算，乙方在次月 25 日之间付清当月用水费。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生效日为乙方之控股股东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

六、争议之解决

1、甲、乙双方就本协议或本协议之履行而产生的一切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自争议发生之日起的三十日之内协商解决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法院起诉。

2、本协议部分条款的效力依本协议之规定而被终止或宣告无效的，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七、具体的实施合同

甲、乙双方就本协议范围内具体交易而达成的合同应与本协议一致。如有抵触，以本协议条款规定为准。

八、文本及生效

1、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持有二份。

2、本协议由甲、乙各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按第五项之约定而生效。

甲方：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代表：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代表：

2020 年 01 月 15 日

污水处理协议

甲方：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鉴于：

1、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基于建立友好合作关系，是双方互惠互利，建立各自正常生产经营的条件；

2、乙方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根据双方协商的指标排入甲方污水处理池处理，以满足双方生产需要：（PH6-9、CODcr≤500mg/L、NH3-N≤35mg/L、总磷≤2mg/L）；

3、乙方排入甲方污水处理池处理的数量，随生产需要确定，而生产则按照市场的实际需要确定，甲乙方的交易行为构成上市公司的交易行为，又有关联交易的有关约束；因此，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总体框架性商品购销协议。

一、交易的基本原则

1、本协议旨在确立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甲乙方按照本协议的原则，甲方为乙方处理污水，在具体的交易中，双方不违背本协议的基础上，根据实际可另行订立供（合同）协议并实际执行。

2、甲方处理后的水质保证符合相关标准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交易总金额

甲方向乙方收取污水处理费，总金额预计全年20万元（大写：贰拾万元整）。

三、污水处理的定价原则

本协议除国家有规定外，甲乙方论定进行，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1、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2、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价格，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

3、若无可比的其他市场价格，则为协议价格（协议价格是指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构成的价格）。

四、交易时间、货款支付方式、

1、双方共同认定：[illegible]时间根据[illegible]方的生产需要[illegible]。

2、双方商定：每[illegible]的前一天[illegible]理一次结算，[illegible]在次月 25 日之[illegible]付清当月污水处理费。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一年一订。

六、争议之解决

1、甲乙双方就本协[illegible]本协议之[illegible]行而产生的一[illegible]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自争议[illegible]日起的[illegible]日之内协商解[illegible]不成，则任何一[illegible]方均可向法院起诉。

2、本协议部分条款[illegible]力依本协[illegible]之规定而被终[illegible]宣告无效的，不[illegible]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七、具体的实施合[illegible]

甲乙双方就本协议[illegible]具体交[illegible]达成的合同应[illegible]本协议一致。如[illegible]有抵触，以本协议条款规定为准。

八、文本及生效

1、本协议正本一式[illegible]甲乙[illegible]各持有二份。

2、本协议由甲乙各[illegible]授权代表签[illegible]并加盖公章后[illegible]。

甲方：东阳市横店[illegible]处理有限公[illegible]司

代表：

乙方：浙江普洛得邦[illegible]药有限公[illegible]司

代表：

202[illegible]01 月 15 日

附件8

现行有效版本

文件发行号：00#-1

文件使用部门：EHS部门

附件9

环境管理体系手册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附件10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RTO运行参数记录表②

| | | |

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

RTO运行参数记录表

日期	编号	名称	碱罐液位	出口压力	循环泵A频率	循环泵B频率	出口压力	柴油液位	柴油流量	出口压力	燃烧阀A	燃烧阀B
		标准（单位）	30%-80%	1.5-3kg/cm2	25-50HZ	25-50HZ	1.5-3kg/cm2					
		每两小时记一次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浙江省招标采购协会报告厅

RTO运行参数记录表④

名称	燃烧室温度	烟囱废气浓度	入口压力	系统风机	旁通阀	空压压力	预热器出口	助燃空气	助燃空气	是否
备注	LEL102A	LEL102B	PU101	频率VFD#105	TCV400	PU602	TCV135	差压PDT244A	差压PDT244B	检查人
	0-100%	0-100%	0-5kpa	0-100%	4-6kg/cm2	0-100%	Pa	Pa		
小时	16:01	0	5	27	100	0	481	983		
	19:05	2	2	26	100	0	483	1176		
	7:05	0	0	27	100	0	488	976		
	10:01	0	0	27	100	0	486	991		
	13:01	0	0	27	100	0	484	1001		
	16:01	0	0	27	100	0	485	1000		
	19:01	0	0	27	100	0	486	1000		
	7:01	0	0	27	100	0	488	1000		
	10:01	0	0	27	100	0	488	1000		
	13:01	0	0	27	100	0	488	1000		
	16:01	0	0	27	100	0	488	1000		
	19:01	0	0	27	100	0	488

附件11

浙江[illegible]药制药有限公司

日期：									药剂使用	PAC	PAM	NaOH	
天气：		COD (mg/l)	NH_3-N (mg/l)	pH 值	DO (mg/l)	SV %	生产性质	主要	泵开时间				
监测项目	调节池	492	188	中	/	/	/	工作内容	袋数				
	初沉池	一缺	2480		/	/	/		药剂数量	1810			
	曝气池	1391			3.2	31		药剂使用	PAC	PAM	NaOH		
	好氧池	621	7.2	中	/	/	/	中班 主要	泵开时间				
	标排口							工作内容	袋数				
	镜检生物相					日班	甲班	夜班	药剂数量				
						瞬时流量（m^3/h）			药剂使用	PAC	PAM	NaOH	
								夜班 主要	泵开时间				
						处理量（m^3）		工作内容	袋数				
									药剂数量				
记录人：				日处理总量：					药剂				
备注：													

二期污水处理站设备运行记录表

时间	提升泵	风机	操作人
8:00			

附件12

编号：若缺或填（涉）

涉[illegible]企业险库物管理台账

危险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量	自行处置量	委托利用处置情况		贮存量	备注
			委托利用数量	委托处置数量		
2.10					13563	
					13787	
					14012	
2.10	223	223			14458	
2.10	224				14682	

浙江省三位一体小高考政治模拟卷（一）

编号：2018 - 0101

危险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量	自行处置量	委托利用处置情况		贮存量	备注
			委托利用数			

编号：废包装物 - 2018 - 0101

浙江省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危险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量	自行处置量	委托利用处置情况		贮存量	备注
			委托利用数量	委托处置数量		
2020.6.30	1.23				451	
7.10	1.12				553	
7.13	1.20				163	
1.20	121				784	
125	113				810	

附件13

日常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情况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情况		剩余数量	备注	填表人
		利用（处置）数量	贮存数量	利用（处置）数量	贮存数量			
	(1)	(2)	(3)	(4)	(5)	(6)	(7)	(8)
						13200		
						14600		
						15800		
						16900		
							结转	

本页合计